

# 中国科学院脑科学与智能技术卓越创新中心文件

沪脑智字〔2021〕53号

## 关于印发《中国科学院脑科学与智能技术卓越 创新中心专利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研究组、各部门：

经中心主任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中国科学院脑科学与智能技术卓越创新中心专利管理实施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执行。《中国科学院脑科学与智能技术卓越创新中心/中国科学院神经科学研究所专利管理办法规定（试行）》同时废止。



# 中国科学院脑科学与智能技术卓越创新中心 专利管理实施细则

为加强中国科学院脑科学与智能技术卓越创新中心（以下简称“中心”）专利的申请、运营和管理，鼓励科技人员发明创造，提高中心自主知识产权的质量，提升中心专利工作的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中国科学院院属单位知识产权管理办法》、《中国科学院脑科学与智能技术卓越创新中心知识产权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一条** 所有工作人员及其相关人员在中心工作期间的职务发明创造适用本规定。工作人员和相关人员定义、职务发明创造的范围等，根据专利法规和《中国科学院脑科学与智能技术卓越创新中心知识产权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知识产权管理办法》”）之规定确定。

**第二条** 中心对专利工作实行统一管理，所有专利必须以中心的名义提出申请。未经中心同意，研究组或个人不得将技术方案私自委托专利代理机构或代理人撰写。重大任务与成果转化处是负责中心专利申请、管理与运营的职能部门。

**第三条** 发明人或设计人（以下统称“发明人”）按照专利法律法规和《知识产权管理办法》享有相应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

#### **第四条 专利申请程序与过程管理**

(一) 发明人形成发明创造构思，并取得支持创造构思的实验数据后，及时向重大任务与成果转化处提出申请，重大任务与成果转化处联合发明人、代理人共同研判，必要时委托相关机构进行检索评估，对具备申请专利条件的技术方案启动专利申请工作。

发明人所申请专利的技术方案属于与外单位合作开发的，有合同约定的从其约定，没有合同约定的双方可以共同递交专利申请，并应在专利递交前签署《专利合作申请协议》。

发明人提出申请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 1、《专利申请表》；
- 2、发明有关技术资料；
- 3、专利合作申请协议（如与中心以外单位共同申请）。

(二) 发明专利申请后，发明人与重大任务与成果转化处应及时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出实质审查请求，发明人应配合重大任务与成果转化处答复国家知识产权局在审查过程中提出的各类问题。

(三) 发明专利申请后，如发明人对技术进行改进，需要请求在先专利申请优先权以递交在后专利申请的，发明人应在在先专利申请之日起 12 个月内提交改进技术的申请。

(四) 中国发明专利申请递交后 12 个月内，发明人可以根据

专利技术的市场价值前景决定是否提交 PCT 国际专利申请。PCT 国际专利申请提交至国际局并完成国际公布后，发明人可以申请将 PCT 国际专利申请进入国外各国家或地区进行专利申请。如发明人在 PCT 国际专利申请日 /PCT 国际专利申请所引用优先权日二者最早日起 30 个月内未申请进入国外各国家或地区进行专利申请的，PCT 国际专利申请自动失效。

(五) 发明人递交中国专利申请后，如需加快专利审查进度，可与重大任务与成果转化处协商，提出提前公布专利申请，加快专利申请进入实质审查的进度。提前公布专利申请的，不影响 12 个月优先权有效期。

(六) 发明人递交中国专利申请后，如申请对所递交案件进行优先审查的，应同时申请专利提前公布并进入实审、提交专利检索报告委托请求、提交优先审查需要的其它文件。

(七) 发明专利申请后，如发明人提出放弃继续申请的，发明人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重大任务与成果转化处。重大任务与成果转化处评估专利价值后，报分管领导批准后终止或继续申请。如继续维持申请，其后的专利申请和维持相关费用由中心支付。

(八) 中心所有涉及专利内容的人员均应承担相应的保密责任。

## 第五条 专利费用

(一) 中国专利申请的费用（包括代理费和官费），由中心统

一支付；已授权中国专利的维持费用，自申请之日起前三年的维持费用由中心统一支付，第四年起由研究组承担。

（二）发明人委托中心签约之外的代理机构申请专利，且费用高于签约机构平均费用的，相关费用由发明人所在的课题组或平台承担。

（三）PCT 国际专利申请相关的费用（包括代理费和官费）及进入国家阶段的费用由申请专利的研究组或平台承担。

（四）中心与合作方分享权益的专利申请，申请费用根据中心享有的权益比例或与合作方所签协议约定执行。

（五）发明人因离职、退休等情况导致研究组撤销后，如中心继续维持专利权的，费用由中心承担；如中心认为不需要继续维持专利权的，重大任务与成果转化处征询发明人意见后处置。

## **第六条 奖励**

专利取得经济收益后，按照专利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心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办法、知识产权管理办法等有关规章制度给予发明人和有关人员奖励。

## **第七条 专利权的终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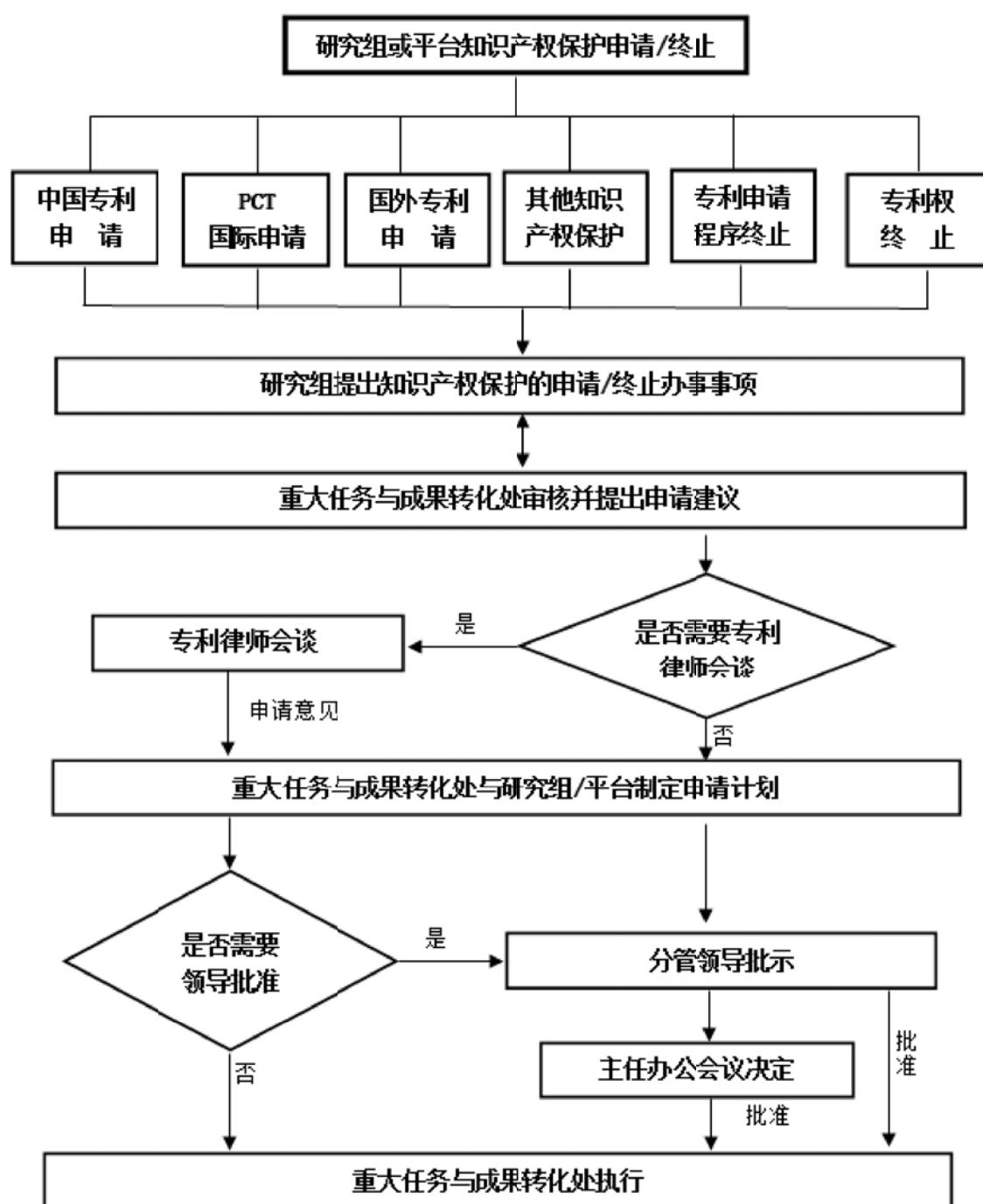
发明人拟终止维持专利权，应以书面形式提出申请，重大任务与成果转化审核并报分管领导批准。如中心继续维持专利权的，费用由中心承担。

## **第八条 本实施细则由重大任务与成果转化处负责解释。**

**第九条** 本实施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中国科学院脑科学与智能技术卓越创新中心/中国科学院神经科学研究所专利管理办法规定（试行）》同时废止。

附：1、专利申请和维持工作程序  
2、中国专利申请表  
3、国外专利申请表  
4、专利申请终止工作办理表  
5、专利权终止工作办理表

## 1、专利申请和维持工作程序



## 2、中国专利申请表

### 中国科学院脑科学与智能技术卓越创新中心 中国专利申请表

发明名称:
发明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发明专利 <input type="checkbox"/> 实用新型 <input type="checkbox"/> 外观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PCT
发明人:
所有发明人签字:
是否涉密:
第一发明人国籍: 身份证号码: (国家知识产权局要求)
发明人中是否有外单位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姓名: 单位: 电话:
共同申请人(即:外单位, 本单位研究组的发明创造属于职务发明, 申请人为: 中国科学院脑科学与智能技术卓越创新中心): 如有共同申请人, 请研究组务必提供合作申请协议。
1、名称: 联系人: 电话: 地址: 邮编:
共同申请人顺序排列:
各申请人对本发明的贡献(具体工作内容)、权益分享比例、专利费用分担比例: 1: 2:
技术联系人: 电话: 手机: 邮箱:
研究组长电话: 研究组长手机: 邮箱:
申请专利的核心技术拟公开(如发表文章、学术会议和公开演讲等)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未投稿, 拟投稿日: 年 月 旬(上、中、下)

- 已投稿，投稿日： 年 月 旬 投稿的期刊：  
论文答辩日：  
其他公开（报纸、杂志、会议或网络等）

希望在 年 月 日之前获得专利申请号（请至少从提交此申请表日起预留 45 天，若拿号时间少于 30 天，需要加急递交，研究组自己承担专利事务所加急费）

本发明曾获得哪些国家科研项目经费或企业合作项目经费的支持（请逐一列出）：

- |          |         |
|----------|---------|
| 1. 经费来源: | 项目编号:   |
| 项目名称:    | ARP 编号: |
| 2. 经费来源: | 项目编号:   |
| 项目名称:    | ARP 编号: |

是否要求优先权：（就该相同主题的发明在一年内是否已提出过申请，提出过，选择是，并提供专利申请的信息，若该专利是第一次申请，则选择：否）

- 否  
是 在先申请日：  
                        在先申请号：

本发明是否使用了来源于其他单位的实验材料？（市售材料除外）

- 是 否

如上面问题选“是”：是否曾签署过与这些材料相关的《生物材料转移协议》（MTA）或其他对知识产权权属有限制的协议？如是则请提供该协议。

- 是 否

本发明的构思、做出的设计或进行的实验中是否有来源于其他单位工作的内容？

- 是 否， 是则请说明这些内容的具体情况及其提供单位名称，并提供与这些内容相关的《保密协议》（CDA、NDA），如果签署过该类协议的话。

本发明是否已将有关实验材料、技术内容转移或披露给其他方？

- 是 否， 是则请说明这些情况及转移或披露对象的名称，并提供与此相关的 MTA、CDA 或者其他文件，如果签署过该类协议或文件的话。

本发明介绍，包括：

1. 本发明的用途，通过使用本发明能够产生何种产品或服务？
  
2. 相对于现有技术，本发明如何体现竞争优势（有何优点和特点，如更好更快的效果，使用简易，更低的成本等）？或者本发明能够促使其他新事物的产生？请详细说明：

3. 本发明的实验结果包括下列哪些水平的数据：  
生化水平 细胞水平 动物体内 有临床数据 植物体内  
植物田间小区测试 植物大田测试 微生物小试 微生物中试及以上  
其他\_\_\_\_\_
- 本发明是否已经做出产品或样机？ 是 否
4. 专利依赖性：本发明的实施（即生产本发明的产品或实施本发明的技术等）是否依赖于别人已经获得保护的产品或技术？ 否 是，请写明所涉及的专利产品、方法或专利申请（专利权）号：
5. 专利侵权可判断性：本发明需要获得保护的产品或方法，在被别人侵权后，侵权行为是否容易被发现？ 否 是  
若容易被发现，请简述发现的方法：
6. 专利可规避性：本发明是否容易被他人进行规避设计，从而在不侵犯该项发明专利权的情况下仍然能够达到与本发明相类似的技术效果。 否 是  
若选“是”，请简要说明该设计方案：

专利申请目的（可多选，如选择的项目不在其中可作补充）：  
发表文章 项目申请 项目结题 学生毕业，论文答辩 许可与转化  
科研成果鉴定 单纯进行技术保护 其它\_\_\_\_\_

请提供1份申请材料：

1. 提供申请专利的全部数据，并请附上实验步骤、数据、图示和照片；
2. 发明人本人或其他人发表的与本发明直接相关的文章或者专利的信息（可只提供相关文献或杂志的名称、卷期及专利申请号等内容）

研究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重大任务与成果转化处建议：

年   月   日

分管领导意见:

年 月 日

知识产权管理工作记录:

年 月 日

注: 本表一式二份, 同时请提供一份电子版。有共同申请人的请提供合作协议。

### 3、国外专利申请表

#### 中国科学院脑科学与智能技术卓越创新中心 国外专利申请表

发明名称:		
发明人:		
中国专利申请号:	优先权日:	
国外专利申请方式: 1、国际申请, 途径为: <input type="checkbox"/> PCT 申请 <input type="checkbox"/> 欧洲专利申请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途径(请具体说明) 国际申请的拟指定国家:		
2、直接申请, 申请国家为: 直接申请内容是否涉密:		
共同申请人: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各申请人名称及权益分享比例、外国专利费用分担比例: 1: 2: 3: 注: 1、2、3 根据申请人顺序排列。		
技术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件:
专利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专利(如物质、结构、基因、新表达系统等) <input type="checkbox"/> 方法专利或新用途专利		
检索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未检索 <input type="checkbox"/> 已自行检索 <input type="checkbox"/> 重任处检索 <input type="checkbox"/> 已委托_____机构检索		
是否与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进行过接触: <input type="checkbox"/> 有 名称:		
应用前景(开发应用的领域、目标市场、估计市场规模等):		

开发应用方式（如开发成为产品、在某种产品的生产制造过程中作为一种技术被使用、作为一种技术平台提供服务等）：

注：

- (1) 如通过 PCT 途径申请国外专利，在国际阶段的费用大约为 17000 人民币（包括官费和代理费）。
- (2) 如进入美国、欧洲、日本这三个专利保护制度完善且有较大专利产品销售市场的国家，在申请阶段的费用大约为二十到三十万。
- (3) 详细的申请流程和费用情况请咨询重大任务与成果转化处。

研究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重大任务与成果转化处建议：

年   月   日

分管领导意见：

年   月   日

专利申请工作记录：

年   月   日

注：本表一式二份，同时请提供一份电子版。有共同申请人的请提供合作协议。

#### 4、专利申请终止工作办理表

### 中国科学院脑科学与智能技术卓越创新中心 专利申请终止工作办理表

发明名称:		
发明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发明专利 <input type="checkbox"/> 实用新型 <input type="checkbox"/> 外观设计		
申请号:	专利国别:	
发明人:		
共同申请人: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各申请人名称及对本发明的权益分享比例、专利费用分担比例: 1: 2: 3:		
注: 1、2、3 根据申请人顺序排列。		
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件:
研究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重大任务与成果转化处建议:		
年   月   日		
分管领导意见:		
年   月   日		
专利申请工作记录:		
年   月   日		

注: 本表一式二份, 同时请提供一份电子版。有共同申请人的请提供合作协议。

## 5、专利权终止工作办理表

### 中国科学院脑科学与智能技术卓越创新中心 专利权终止工作办理表

专利名称:		
发明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发明专利 <input type="checkbox"/> 实用新型 <input type="checkbox"/> 外观设计		
专利号:	专利国别:	
发明人:		
共同专利权人: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各专利权人名称及对本发明的权益分享比例、专利费用分担比例: 1: 2: 3:		
注: 1、2、3 根据专利权人顺序排列。		
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件:
研究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重大任务与成果转化处意见:		
年   月   日		
分管领导意见:		
年   月   日		
专利申请工作记录:		
年   月   日		

注: 本表一式二份, 同时请提供电子版。有共同专利权人的请提供合作协议。

---

中国科学院脑科学与智能技术卓越创新中心      2021年7月29日印发

---